

## 附件 4

# “双新”示范区（校）建设专项课题 立项申报办法

### 一、选题要求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教育部关于做好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育部办公厅关于遴选建立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国家级示范区和示范校的通知》、《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国家级示范区和示范校建设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进一步推动郑州市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国家级示范区规范建设、科学建设和高质量建设，特组织“双新”示范区（校）建设专项课题研究。

“双新”示范区（校）建设专项课题研究应立足示范区（校）改革基础，围绕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工作中区域（学校）的“五育并举的学校课程体系的规划与实施”“课程组织管理方式”“教学改革”“考试评价改革”“教研工作机制方式”等各项建设任务，通过先行先试探索有效推进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工作的实践路径，形成具有区域或学校特色的实践模型，积累指向问题解决、具有示范作用、借鉴意义和推广价值的经验和成果，发挥示范、引领和帮扶

作用。

## 二、申报范围

局直属普通高中，各开发区、各区县（市）教研、科研部门及普通高中。

## 三、申报要求

### （一）组织报送的单位及部门

局直属普通高中、各开发区教科室、各区县（市）教科室组织该专项课题的报送。

### （二）申报数量

局直属普通高中、各开发区、各区县（市）普通高中，每校限申报1项；各开发区、各区县（市）教研或科研部门限申报1项。

### （三）报送材料要求

1. 纸质《郑州市教育科学专项课题立项申报书》（附件1）一式2份（用A4纸张打印，按份分开打捆，加盖单位公章）。

2. 纸质《郑州市教育科学专项课题立项汇总表》《（附件2）一式1份。

3. 上述材料的电子稿，打包命名为“XX单位双新示范区（校）建设专项课题立项”，务必发至邮箱 zzzxkt@126.com。  
（注：请勿将此次专项课题申报信息录入网络申报系统）